

河南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  
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  
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16-00062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 专项审计报告

大信专审字[2024]第 16-00062 号

## 河南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河南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出具大信审字[2024]第 16-00033 号审计报告。在对上述财务报表审计基础上，我们审核了贵公司编制的《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 一、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四部门联合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的规定，编制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确保其真实、准确、完整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编制过程。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核对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22层2206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Room 2206 22/F, 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No.1 Zhichun Road, Haidian Dist.  
Beijing, China, 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编制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符合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 四、其他说明事项

为了更好地理解贵公司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其它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 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河南安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3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非经营性占用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挂牌公司的关联关系	挂牌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3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3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3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3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3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安青山	实际控制人	其他应收款		7.00		7.00		备用金	经营性往来
小计					7.00		7.00			
挂牌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郑州英诺贝森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朱永胜担任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				200.00	项目款	经营性往来
			其他应收款		30.00		30.00		借款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200.00	30.00		30.00	200.00		
总计				200.00	37.00		37.00	20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王典雪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典雪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0611484C

# 营业执照

(副本) (6-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快速获取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卫星、赖泽敏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48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供出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报告使用

证书序号: 001738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十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管 理 合 伙 人: 谢泽敏

主 任 会 计 师:

经 营 场 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组 织 形 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 业 证 书 编 号: 11010141

批 准 执 业 文 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73号

批 准 执 业 日 期: 2011年09月09日



仅供出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报告使用



姓名	范金池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11-1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河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322291970111373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580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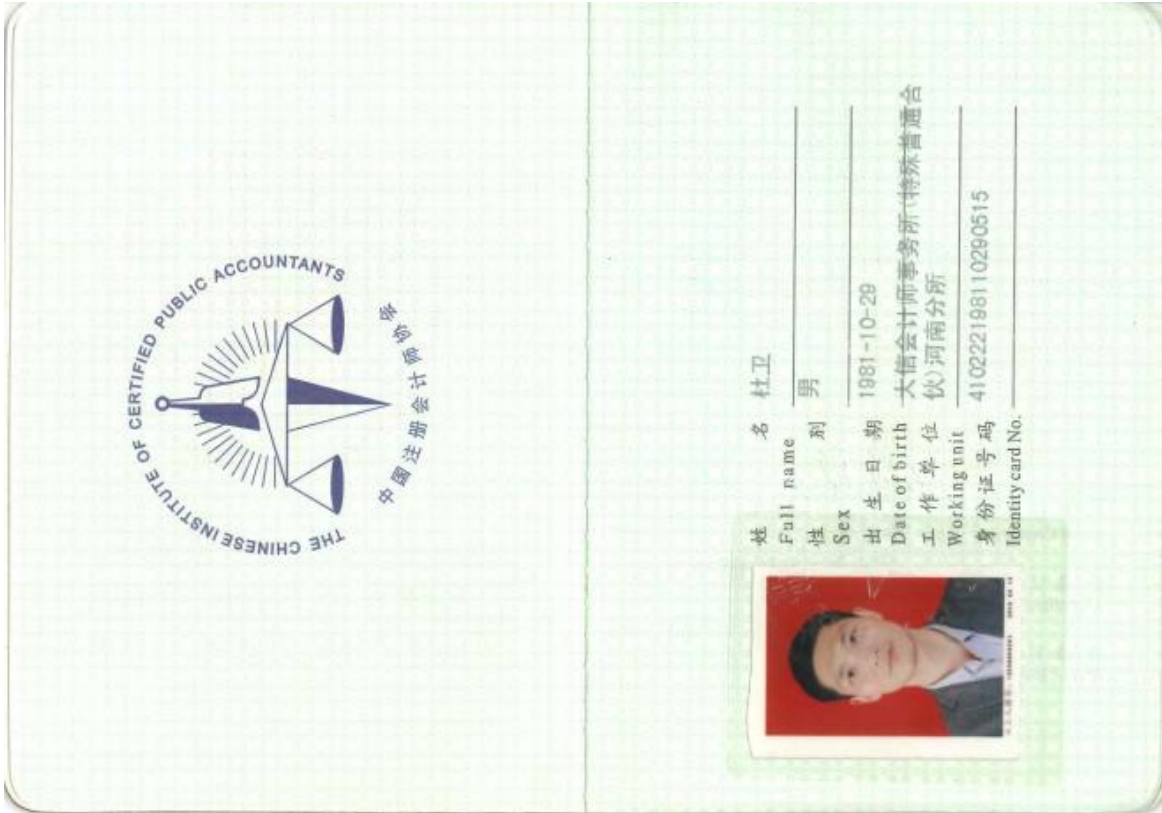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8 年 05 月 15 日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仅供出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业务报告使用

